

Date of Sermon: 2021年 三月21日

## 耶穌哭了 (九): 拉撒路, 出來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

講道時間: 60 分鐘

### 經文

約翰福音第十一章

### 前言

耶穌說了,「復活在我, 生命也在我, 信我的人雖然死了, 也必復活, 凡活著信我的人必永遠不死。」然, 門徒卻依然處於不信他的狀態中, 這與復活無份的靈命就是死, 故耶穌哭了。耶穌的哭是為死而哭, 但是為門徒屬靈的死而哭, 而不是為拉撒路的死與馬利亞和眾人同哭。後者是至今所有解釋這「耶穌哭了」的人的看法, 這看法將耶穌說成是一個矯情的人, 可醫拉撒路卻不醫, 等他死後才跟著大家一起哭。

### 上週回顧: 耶穌來到拉撒路墳墓前

耶穌是以悲嘆的心來到拉撒路墳墓前, 這悲嘆乃是為那些嘲諷他的猶太人的無可救藥而發, 這些猶太人以表面看事情, 看耶穌的哭是情緒共鳴之故, 他們以看事的心態隨夥來到墳墓前。拉撒路墳墓有個深洞, 洞口有塊石頭擋著, 且墳墓的前方開闢, 可以容納與耶穌來到墳墓的這一群人, 拉撒路的財富可見一斑。

耶穌在拉撒路墳墓前站定後, 即下達移開石頭的命令。這群人當中只有屬耶穌的人才會執行這命令, 那些嘲諷的人必紋風不動, 立在原處, 因耶穌說話的驅動力只在屬他的人身上有效。那墓石是向下沈堵, 異常沈重, 故需要多人合力向上推移, 才能移開之; 耶穌說話的驅動力不僅顯於個人, 也顯於同屬他的眾體。馬大在眾人將要移開墓石之際, 對耶穌說:「主阿! 他現在必是臭了, 因為他死了已經四天了。」馬大在群眾中發言顯出她的領袖地位, 但對耶穌說話的語詞顯出她的不以為然。

耶穌回答說:「我不是對妳說過, 妳若信, 就必看見上帝的榮耀麼?」這是一句振聾發聵的問句, 指出馬大信仰的盲點。耶穌這句話讓我們看到, 人若不將耶穌的話藏在心裏, 反覆思想, 結果就是處在不信耶穌的生命狀態當中, 這樣的不信造成不知, 即不知看到在人面前的耶穌的榮耀就是看到上帝的榮耀, 那人將失去看見上帝的榮耀的福份。

上週我還特別指出「我不是對你說過,...」一語的重磅衝擊, 且說若我們聽到耶穌從「我不是對你說過,...」說到「我不認識你,...」, 我們將萬劫不復。耶穌說過的話, 如「我是復活, 我是生命。...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 若不藉著我, 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聖靈來是為我作見證。...為我作見證的就是這聖經。...你們信上帝, 也當信我。...你們要往普天下去作我的見證。」我們若不見證基督, 基督就不認識我們。

## • 第41,42節: 耶穌向父禱告

當這堵在拉撒路墳墓口的石頭被移開之後，耶穌便舉目向天禱告他的父，說：「父阿！我感謝祢，因為祢已經聽我，我也知道祢常聽我，但我說這話是為周圍站著的眾人，叫他們信是祢差了我來。」我們需注意幾件事：

1. 耶穌這禱告是在教會裏的禱告，因為耶穌提及在周圍站著的眾人，這些人當中有麥子與稗子，前者如使徒和使徒之外的門徒，後者如跟隨馬利亞見耶穌的部份猶太人，因這些人事後去見法利賽人，將耶穌所作的事告訴他們，法利賽人知後便商議要殺耶穌。因此，教會就必須知道“信是祢差了我來”在這裏的意義。

在這裏，我請大家將耶穌向父的禱告與先前責備馬大的話兩者匡列一處，一起讀之，主耶穌這兩句話清楚地指出我們信仰的實質內容，單單的一個信字不足以認定我們就是活在主羊圈裏的羊，除非我們的信是在這兩句話裏面，在其中看見上帝和基督的榮耀。若基督徒不在這兩句話裏卻引他人路，就如同瞎子引路，無法將那人引入主的門，進入到他的羊圈裏。

2. 一個死了四天的屍體必臭氣熏天，只要石縫微開，屍臭必飄散現場四處，令人無法逗留片時。然，眾人卻可以從石縫開啟的那瞬時，到耶穌禱告完畢，站得住敬聽耶穌的禱告，可見現場完全沒有屍臭味，這等奇事必然是耶穌行使神蹟的結果，這也是眾知耶穌35件神蹟之外的另一神蹟。
3. 耶穌禱告時是「舉目望天」，這引頸向上且睜開雙眼的禱告動作乃是告訴眾人，他將要施行的神蹟乃為上帝的榮耀。在此，我們不得不向使徒約翰學習，如他般細細觀察耶穌的舉手投足。詩篇123:2節說：「看哪！僕人的眼睛怎樣望主人的手，使女的眼睛怎樣望主母的手，我們的眼睛也照樣望主我們的上帝，直到祂憐憫我們。」
4. 耶穌這禱告完全沒有提到使拉撒路復活的事，而是將他素來與父是怎樣的關係再說一遍。為什麼？耶穌將要行一個從未有過，且不會再有的神蹟，試問，按罪人的本性，看見這神蹟的人將來會心繫神蹟，還是心繫施神蹟的人？主耶穌已說拉撒路的病與死乃是為上帝和他的榮耀，因此，耶穌如是的禱告乃是要周圍站著的眾人的眼目放在他身上，否則，他們將來必傳拉撒路的復活，而不是傳使拉撒路復活的耶穌。

### 祢已經聽我，我也知道祢常聽我

耶穌直接稱父為“父”，所以，主的羊必然清楚父與子的關係。主的羊當看到，耶穌藉著他無礙的禱告顯明他與父無落差的交通，「你已經聽我」的意思是父知耶穌的心意，「我也知道你常聽我」的意思是耶穌也知父完全知他的心意，兩者皆是百分之百地知道對方心意，沒有差池。

耶穌與父之間的聽我和知我的相通是兩者之間極為自然的事，根本沒必要強調之，不明究理的人以為耶穌說這話是為了求得父的一個肯定，看耶穌與父的關係是否安好如昔，如馬大必這樣認為。耶穌之「我說這話是為周圍站著的眾人」則完全否定以上的看法，也就是說，耶穌根本沒必要說「你已經聽我，我也知道你常聽我」之基本事實。那，耶穌為什麼說這話？他說這完全是為了周圍站著的眾人，而其目的就是要眾人「信是祢差了我來」。

### 父差子

耶穌從一開始傳道即啟示“父差子”之真理，父差子是三位一體上帝在同尊同榮情況下自設的救贖倫理，無規矩則不成方圓，無倫理則不成救贖。為什麼耶穌屢次強調他是父所差，來到世界的那一位？因為：

1. 基督顯明他是直接從上帝那裏來的：「倘若上帝是你們的父，你們就必愛我，因為我本是出於上帝，也是從上帝而來，並不是由著自己來，乃是祂差我來。...父所分別為聖，又差到世間來的，他自稱是上帝的兒子，你們還向他說『你說僭妄的話』麼？」(約8:42; 10:36)
2. 基督顯明他是真的：「人憑著自己說，是求自己的榮耀，惟有求那差他來者的榮耀，這人是真的，在他心裏沒有不義。」(約7:18)
3. 基督要我們擺正對他的態度：「不尊敬子的，就是不尊敬差子來的父。」(約5:23)
4. 基督啟示這是我們得永生的唯一：「那聽我話，又信差我來者的，就有永生，不至於定罪，是已經出死入生了。」(約5:24)
5. 基督啟示這是得上帝的道的唯一：「你們並沒有祂(父)的道存在心裏，因為祂所差來的，你們不信。」(約5:38)
6. 基督啟示這是我們從事聖工的評鑑：「信上帝所差來的，這就是作上帝的工。」(約6:29)

在這些“差”的啟示當中，我們當特別留意耶穌說的這句，「父不審判甚麼人，乃將審判的事全交與子，叫人都尊敬子如同尊敬父一樣；不尊敬子的，就是不尊敬差子來的父。」(約5:22-23) 通俗一點地說，主耶穌這句話將我們原以上帝為絕對參考點的天性，轉而以他為絕對參考點的靈性，而這必須拜上帝的心來敬拜基督才行。約翰福音第十章的猶太人聽了基督自啟天上的事，卻還執意要將他拿下(約10:39a)，這是沒有靈性的行為。

上帝說：「我的百姓愚頑，不認識我，他們是愚昧無知的兒女，有智慧行惡，沒有知識行善。」  
 「我的民因無知識而滅亡，你棄掉知識，我也必棄掉你。」(耶4:22; 何4:6) 箴言說：「愚昧人因無知而死亡。...心無知識的，乃為不善。」(箴10:21b; 19:2) 所謂的沒有知識，無知識的意思不是缺乏知識，而是說上帝的百姓無法用他們得著的知識來認識主耶穌基督。我們有知識，但卻不連於知識的根基，不接待基督，那麼我們就無法與基督有關係，認識位格與位格之間的關係，我們所得的知識就是枉然，等於沒有知識。

基督差聖靈，亦差人，故蒙基督差的人的工作不是隨意或自主的，也不是沒有方向的。基督已明示，聖靈來了就是要為他做見證，並且蒙他差的人要使世人可以信，上帝差了他。請讀耶穌在最後晚餐的禱告中說的話，「<sup>20</sup>我不但為這些人祈求，也為那些因他們的話信我的人祈求，<sup>21</sup>使他們都合而為一。正如祢父在我裏面，我在祢裏面，使他們也在我們裏面，叫世人可以信祢差了我來。」(約17:21) 這是蒙基督差的人的記號，這人必叫世人可以信父差了基督來。

### 「信是祢差了我來」之意

基督在他要上十字架前，在此又再一次地說著「信是祢差了我來」，這是在他已定父差子的基礎上，進一步地開闊了我們對這差的視野與深度。別忘了，耶穌說話的背景是在拉撒路墳墓前，耶穌將要做的事是使拉撒路復活，因此，耶穌要門徒信他是為父所差的，乃是要他們相信父將使人復活的事全交在他手中。這就是我在這約翰福音第十一章中一直強調的，基督決定人復活與否，並決定何時使那人復活；基督是掌管復活的上帝，也是掌管時間的上帝。

### 立時責備馬大

請問各位，耶穌這句話有沒有責備馬大的意思？當然有。耶穌在這裏指出馬大對於父與他關係上錯誤的認知，自以為是地以為耶穌因在處理拉撒路事上與上帝之間有了裂痕，禱告受阻。因此，我們得到的教訓是，主耶穌必檢視所有門徒對他的認信，錯者必行責備與更正。基督的僕人保羅亦責備哥林多教會，說：「既傳基督是從死裏復活了，怎麼在你們中間有人說沒有死人復活的事呢？」(林前15:12) 亦責備加拉太教會，說：「你們既然認識上帝，更可說是被上帝所認識的，怎麼還要歸回那懦弱無用的小學，情願再給他作奴僕呢？」以指出他們謹守日子、月分、節

期、年分的不是(加4:9,10)。使徒亦直接責備人，如約翰寫信給長老該猶，要他拒絕丟特腓，因他在教會中好為首，又不接待他們(約三9)，不接待使徒等於不接受使徒的教訓。

這些是主耶穌和他的使徒顯出的典範，要教會照著做，要我們注意對基督的教訓是否純正。以「叫世人可以信祢差了我來」為例，這句話的附帶意義是，若我們對復活一事認識不清，以為那是末日的事，我們將被列為不信一類。今日教會不諳此理，反其道而行，不在教訓上施權柄，愛在規章條例或牧師的個人好惡上施權柄。

我在以前教會曾指出講員的錯誤，他將上帝的啟示分為既有的啟示-聖經，以及動性且正在進行的啟示，該講員還特別說，前者佔95%，後者佔5%。那時，這教會正要建堂，而這講員是主要負責同工之一，牧師不願看我的陳書的內容，卻訓斥我不順服權柄。前幾年，我們教會不也經歷過如是非份的對待，我力求在教訓上的純正，當有人帶進錯誤的教訓，我必立即處理之，但區會牧師卻看我違反會議紀錄，以之為本，欲拔除我在教會的服事；在這些牧師眼中看來，我又不順服權柄了。

## • 第43節

### 耶穌是上帝的兒子，他使死人復活

耶穌向父禱告完之後，「就大聲呼叫說：『拉撒路，出來。』」上帝在以西結書中說：「**13我的民哪！我開你們的墳墓，使你們從墳墓中出來，你們就知道我是耶和華。14我必將我的靈放在你們裡面，你們就要活了；我將你們安置在本地，你們就知道我耶和華如此說，也如此成就了。這是耶和華說的。**」(結37:13,14) 耶穌叫拉撒路從墳墓中出來，顯明他就是上帝。

### 主亦會一一叫我們的名

耶穌“大聲呼叫”表示他絕對肯定拉撒路會復活，亦保證在場的每一個人都聽得到他的呼叫。耶穌這直呼拉撒路名的動作令我們不容忽視，因為主在我們身上行復活事的時候，必同樣叫著我們的名，且是一個一個的唱名。從創世以來，到主再來的日子，在這人類歷史總長度裏面，屬上帝的，並信基督的，不計其數，且涵蓋各方各族的百姓，有的人的名字母音多，但主卻可以一一唱名，使每一個父所賜給他，屬他的人復活。

上帝在以賽亞書中說：「**你們將誰比我，叫祂與我相等呢？你們向上舉目，看誰創造這萬象，按數目領出，祂一一稱其名，因祂的權能，又因祂的大能大力，連一個都不缺。**」(賽40:25, 26) 上帝能為億萬顆星體命名，當然也知屬祂的兒女的名，基督個個唱其名，一個也不失落。

## • 第44節

約翰記，「**那死人就出來了，手腳裹著布，臉上包著手巾。耶穌對他們說，『解開，叫他走。』」耶穌呼叫那死人，那死人就從他下葬的墳墓裏出來了，這正證實耶穌說的，「**日照樣隨自己的意思使人活著，...死人要聽見上帝兒子的聲音，聽見的人就要活了。**」**

現在，我們要解釋兩件事：第一件事是，拉撒路從那裏出來？我在今年一月10日的講道中題到，人死後乃是下到陰間，新約的彼得論舊約的大衛，說「**大衛並沒有升到天上**」(徒2:34a)，所以，拉撒路是從陰間出來。若有同名同姓的，唯那信基督的人才會回應主的呼叫，因耶穌在第十章說了，他認識他的羊，他的羊也認識他，必認得他的聲音(約10:3-5)。

第二件事是，拉撒路在陰間知道主在叫他。福音書有兩個拉撒路，耶穌在這裏只叫“拉撒路”，而不是叫“伯大尼的拉撒路”，但從陰間出來就是伯大尼撒路，而不是另一個拉撒路。這也告訴我們，屬主的人在陰間可以聽到主的呼叫聲，當主叫他時，聖靈甦醒他，他知道主在叫他。所有人死後皆下到陰間睡著，主只會叫醒屬他的人；若有同名同姓的，只有屬主的才會有反應。

## 復活後的身體與生前的身體是一樣的

拉撒路走出來時的樣貌是「**手腳裹著布，臉上包著手巾。**」這意謂著拉撒路復活之後的身體與他死之前的身體是一樣的，他的親朋好友因而可以認出這就是他們熟悉的拉撒路。唯一不同的是，這是一個健康的拉撒路，而不是一個帶病的拉撒路。耶穌要人解開裹拉撒路身體的布與包的手巾，為要讓人看到拉撒路復活的身體是一個有血色的人；耶穌再叫拉撒路走，以顯出他是有肌肉的活人。這樣我們要問，拉撒路已死了四天，身體已腐敗，是誰復原他原有的身體樣？答案是聖靈上帝，祂在拉撒路身上行了全然醫治的工作，其中還包含從無到有的創造。

由於拉撒路復活後的樣是生前的樣，所以，這身體還是會朽壞，拉撒路還是會死。那些在舊約時期與新約時期復活的人亦然，雖復活，終究還是會死。我們唯有等到耶穌再來時，復活的才是靈性的身體，是不朽壞的，使徒保羅對此講述甚詳(參林前15:36-49)。因此，我們所盼望的當是那不朽壞的身體，有靈性，有基督的生命。另外，這拉撒路有一壯觀的墳墓，但另一拉撒路沒有，但當末日復活時，這兩個拉撒路都會復活，所以，我們不必太過介意要怎樣的墳墓。

請注意，耶穌復活後，裹身體的細麻布獨在一處(路24:12)，這意謂著耶穌的身體已經不一樣了，那是一個永不朽壞的身體。

### • 第45-46節

「**那些來看馬利亞的猶太人見了耶穌所作的事，就多有信他的，但其中也有去見法利賽人的，將耶穌所作的事告訴他們。**」這「多有...，但其中也有...」表示並不是所有親眼見拉撒路復活的猶太人都臣服在耶穌腳下，看出這神蹟是耶穌榮耀的彰顯，同時也是上帝榮耀的彰顯。猶太人愛看神蹟，但看到這死了四天的人復活的神蹟，卻還是不信。但話又說回來，那些信了這神蹟的人卻不因此有屬靈的能力能夠面對自己的猶太祭司長與法利賽人，以及羅馬帝國，因為在隔週耶穌受審時，他們也參與了「**把他釘十字架**」的叫喊中(太27:22,23)。神蹟不可能建立堅而不可破的信仰，道才能，但必須能見證基督的道才能。

看神蹟的心態上下皆然，路加記：「**希律看見耶穌，就很歡喜，因為聽見過他的事，久已想要見他，並且指望看他行一件神蹟。**」(路23:8) 敬拜上帝的人尤其愛看神蹟，以為上帝同在的記號；當時的猶太人愛神蹟，今日的基督徒也愛神蹟。